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程序文件	文件编号：XHYJ2-06-F
期间核查程序	第 1 页 共 2 页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2009 年 07 月 01 日

1 目的

为验证公司在用测量仪器设备及标准物质在两次校准之间，保持着校准状态可信度，特制定本程序。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在用测量仪器设备及标准物质的期间核查。

3 职责

3.1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期间核查技术程序的制定与实施的监督管理。

3.2 技术负责人批准期间核查技术程序。

3.3 检测室主任负责组织期间核查的实施，并对核查结果的有效性进行确认。

3.4 检测室档案管理员负责对期间核查资料归档保存。

4 程序

4.1 需进行期间核查的设备

4.1.1 重要参数检测的仪器设备即对产品关键或主要参数检测，质量影响大的。

4.1.2 经常携带到现场、使用频繁、使用条件恶劣或性能易变的仪器。

4.1.3 能找到稳定的核查物质的。

4.2 期间核查可选用的方法

4.2.1 采用高一精度等级的测量仪器设备或有证标准物质进行核查。

4.2.2 采用同等精度的仪器设备进行比对。

4.2.3 选用稳定性好、灵敏度高的样品在不同时期不同地点进行多次重复测量，并采用统计技术对每次测量结果进行评估。

4.2.4 通过对样品不同特性检验结果的相关性进行验算等。

4.2.5 可委托法定计量机构。

4.3 制定期间核查技术程序

4.3.1 技术质量管理部根据仪器设备和标准物质考核记录与期间核查对象的实际情况，确定需要进行期间核查的对象、选择期间核查方法与确定核查间隔，并完成《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要求表》。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程序文件	文件编号：XHYJ2-06-F
期间核查程序	第 2 页 共 2 页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2009 年 07 月 01 日

4.3.2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编制期间核查技术程序，明确结果评定要求，经技术负责人批准后实施。

4.3.3 检测室主任负责组织本室需进行期间核查的对象按技术程序进行核查。

4.4 期间核查的实施

4.4.1 检测室按照期间核查对象、程序于每年初编制期间核查计划，按时按要求开展期间核查并记录。

4.4.2 检测室主任负责对核查结果进行确认(即批准)。

4.4.3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对期间核查实施监督管理。

4.4.4 仪器设备经期间核查确认为失准的，按《仪器设备和标准物质管理程序》的规定处理。

4.5 期间核查结束后，期间核查程序、记录、结果确认等资料移交档案管理员存档，长期保存。

5 相关文件

5.1 《仪器设备和标准物质管理程序》 XHYJ2-11-F

5.2 《量值溯源和校准管理程序》 XHYJ2-13-F

6 质量记录

6.1 《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要求表》 XHYJ4-0601-F

